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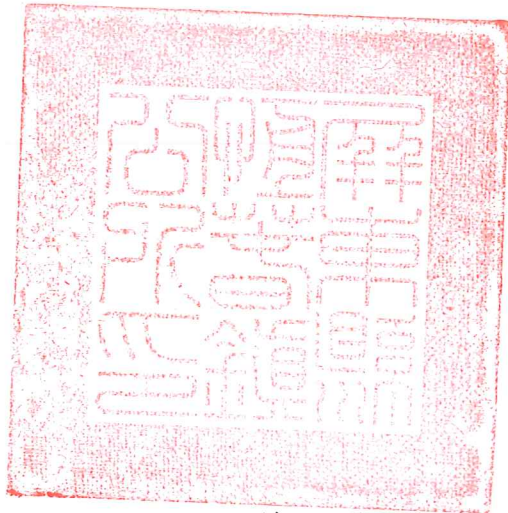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恆春鎮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恆鎮社字第10731288000號

附件：「屏東縣恆春鎮老人敬老金自治條例」第二條、第三條、第四條、第五條修正
條文對照表



- 一、茲修正「屏東縣恆春鎮老人敬老金自治條例」第二條、第三條、第四條、第五條條文。
- 二、附「屏東縣恆春鎮老人敬老金自治條例」第二條、第三條、第四條、第五條修正條文對照表。

鎮長 盧玉棟

裝

訂

線